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审查的议案》，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申请中止审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审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019年4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82130号），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中止审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待反馈意见相关事宜落实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查。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